

## 关于网上服务中新增的“多品名”以及“箱内货物列表”功能使用介绍

——2013.8.9 更新

背景:	1
“多品名”功能.....	1
注意事项: .....	2
1、关于“货物小计”中各字段的取值规则.....	2
2、关于“货物小计”中的“件数”、“毛重”、“尺码”字段.....	3
3、关于[待处理订单]界面（该界面为海运分公司业务人员使用，与客户端无关）.....	3
“箱货关系”功能.....	4
注意事项: .....	4
关于提交时的数据校验规则，系统设置了如下二条规则: .....	4

## 背景:

由于欧盟 24 小时提前舱单制度（ENS）的执行，各承运人为了满足欧盟 ENS 的数据要求，对客户在提单确认件中必需提供的数据项进行了增加。

与现有的提单确认件数据项相比，主要的变化为：

1、需提供 6 位的 HS CODE（并且需要与品名一一对应）。换句话说，如果某票提单号下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品名并且各自的前 6 位 HS CODE 并不相同，则需要分别列明各自的 HS CODE。

2、部分执行 ESI（以电子报文方式提交提单确认信息）的船公司，要求在 ESI 报文的专门栏位中显示具体的 HS CODE，并且需要在 ESI 报文的专门栏位中体现出“箱号——品名——HS CODE”的对应关系。

为了满足上述的要求，我们在网上服务客户端以及业务主系统中分别开发了“多品名”以及“箱内货物列表”功能。具体说明如下：

## “多品名”功能

网上服务系统默认只显示一条品名维护版块，可供客户用于录入第一条品名明细。如果该票提单号下有两条或两条以上品名明细并且各自的 HS CODE 各不相同，则可以通过点击“新增”按钮来新增一条品名维护版块以用于录入第二条品名明细，以此类推。

如果需要删除某条品名明细，可以先在该条品名维护版块前的方框进行勾选后，再点击“删除”按钮予以删除。

截至目前支持多品名模式（仅是支持，不是强制一定要）的船公司有 7 家：**HMM、NYK、**

MSC、CMA、HLCU、OOCL、MOL。

件数： 886 包装类型： PIECES  
毛重(公斤)： 20750.0  
尺码  
尺码  
件数： 58.4 净重(公斤)  
小件数 小包装  
大包装尺码 小包装尺码  
大包装毛重 小包装毛重  
原产地 唯一委托编号  
货物价值种类  
唛头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  
尺码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  
尺码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  
尺码

## 注意事项：

### 1、关于“货物小计”中各字段的取值规则

“货物小计”中的“唛头”、“英文货名”、“中文货名”、“件数”、“毛重”、“尺码”的取值规则：

- (1) 针对“唛头”、“英文货名”、“包装类型”字段：自动取第一条品名明细中的信息；
- (2) 针对“件数”、“毛重”、“尺码”字段：自动采用各条品名明细中对应字段的“数学累加”。

**部分船公司**（目前已知的有：HMM）提单上的“唛头”、“英文货名”、“件数”、“毛重”、“尺码”内容，原则上将依据“货物小计”中的相关字段内容进行显示。因此，客户在录入完毕各条品名明细后，请务必检查“货物小计”中的“唛头”、“英文货名”、“包装类型”等内容是否与需在提单上显示的内容一致，如果不一致，请自行直接修改第一条货 物明细中相关字段的内容，则系统会自动同步到“货物小计”中。我们将依据“货物小计”中显示的信息生成ESI报文发送给这些船公司（目前已知的有：HMM）。

**而另一部分船公司**（目前已知的有：NYK、MSC、CMA、HLCU、OOCL、MOL）提单上的“唛头”、“英文货名”、“件数”、“毛重”、“尺码”内容，原则上将依据各条品名明细分别予以列明。因此，针对这些船公司（目前已知的有：NYK、MSC、CMA、HLCU、OOCL、MOL），客户可不用理会“货物小计”中的信息。

件数	604	包装类型	PACKAGES	毛重(公斤)	21608.0
尺码	57.693	净重(公斤)		托运行李价值	
件数	604	小包装		BS CODE	
尺码	57.693	每只码		船名代码	
件数	604	单件重量		船名名称	
尺码	57.693	唯一委托编号		海关手续	
件数	604	包装类型	PACKAGES	毛重(公斤)	21608.000
尺码	57.693	件数	604	净重(公斤)	21608.000

## 2、关于“货物小计”中的“件数”、“毛重”、“尺码”字段

“货物小计”中的“件数”、“毛重”、“尺码”字段的数值，默认采用各条品名明细中对应数值的数学累加。客户无法直接在“货物小计”中对该三项字段的数值进行修改，如需修改，客户需到各条品名明细中的对应字段中进行修改。

## 3、关于[待处理订单]界面（该界面为海运分公司业务人员使用，与客户端无关）

如果客户提交的订单为“多品名”模式，则在海运业务主系统的[待处理订单]界面中的“货物明细”按钮字体会显示为红色（其中的阿拉伯数字表示该票下提交的具体品名明细的数量）。

发货港	目的港	箱货状态	是否已报关		
SINGAPORE SINGAPORE, SINGAPORE	CHINA SHANGHAI, CHINA	RELESTOPI RELESTOPI	ROTTERDAM ROTTERDAM	待装	是
货物信息					
发货港	件数	货名(英文)	重量		
SINGAPORE	100	AIR CONDITIONER COMPRESSOR, PTH ACCESSORIES 30 VOLVES MATERIAL USED	2000.000 005		
包装	包装	件数	体积		
CARTONS	CARTONS	25.000	030		
小件数	小件数	净重	000		
小包装	小包装	目的港海关编码			
大件货物	冷制品	8414003	货物明细(2)		
长度(米)	宽度(米)	高度(米)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温度差		

# “箱货关系”功能

当客户在[提单操作]——[提单确认]界面中提交提单确认订单时，需根据各船公司的具体要求，进行箱货关系匹配，为此，我们开发了“箱货关系”功能。

操作步骤如下：

一、 客户通过“新增”按钮，在“箱货关系”中录入具体的箱信息（箱号、封号、箱型尺寸等）。

二、 客户根据实际装箱情况，在对应的货物序号前面的方框进行勾选。

三、 客户在箱内数量/箱内毛重/箱内尺码（三个蓝色的框）中填写具体的数值后，系统会自动同步到箱信息中的件数/毛重/尺码中。

四、 如果该票下有多个箱子的话，以此类推，完成该票提单号下所有的箱子的箱货关系匹配。最后点击“提单确认”按钮进行该票提单确认订单的提交。

第一步：在“箱货关系”中输入箱  
箱型尺寸：(20GP)  
箱号： 封号： 尺码尺寸： 件数： 箱内数量： 箱内毛重： 箱内尺码：

第二步：根据实际装箱情况  
选中对应的货物明细（在  
方框中打勾）

唛头	英文品名	中文品名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立)	箱内数量	箱内毛重	箱内尺码	剩余数量	剩余
CAPUERTO.RICO.DON	CONSOLIDATION CAR		084	21608.0	57.693	084	21608	57.693	0	0.0

## 注意事项：

关于提交时的数据校验规则，系统设置了如下二条规则：

(1) “箱货关系”中，所有箱子的件/重/尺相加后，需与该票下的所有货物的件/重/尺一致。

(2) 当该票下有多条品名明细时，该票所有箱子下的同一个品名的装箱件/重/尺的合计

数，应该与该票下的货物信息中的该种品名的件/重/尺一致。(换句话说，当客户正常完成箱货关系后，所有货物明细中的剩余数量/剩余毛重/剩余尺码应该均显示为0。)

箱型尺寸：(40英尺\*) 总件数：(984) 总重量：(21608.0000) 总尺码：(57.693) 货物小计：件数：984 重量：(21608.0000) 尺码：(57.693) 箱型尺寸：(40英尺\*)

箱号	型号	箱型尺寸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立)	挂件	100标记	备注	中文货名	英文货名
MSKU2350871	2023546	40RH	984	21608.000	57.693	整箱	H			

当客户完成箱货关系后，所有货物序号中的剩余数量/剩余毛重/剩余尺码应该均显示为0。

码头	英文货名	中文货名	件数	毛重(公斤)	尺码(立)	箱内件数	箱内毛重	箱内尺码	剩余件数	剩余毛重	剩余尺码	包装类型
ZAPUERTO RICO CINI	CONSOLIDATION CAR		984	21608.0	57.693	984	21608.000	57.693	0	0.0	0.000	PACKAGE